



210021349218



(2019) 国认监认字 (089) 号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检测
TESTING
CNAS L4463

CQC 标志认证 试验报告

新申请 变更 监督 复审 其他:

申请编号: V2021CQC107502-882281

(任务编号)

产品名称: 切换电容接触器

型 号: TGCC1-63

检测机构: 天津天传电控设备检测有限公司

(国家电控配电设备质量检验检测中心)



安全型式试验报告

申请编号: V2021CQC107502-882281 (任务编号) 样品名称: 切换电容接触器 型号规格: TGCC1-63 样品数量: 12 样品生产序号: / 收样日期: 2021 年 11 月 15 日 样品来源: 送样 抽样通知书编号: /	委托人: 浙江天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人地址: 浙江省乐清市柳市镇苏吕工业区 生产者: 浙江天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生产者地址: 浙江省乐清市柳市镇苏吕工业区 生产企业: 浙江天正智能电器有限公司 生产企业地址: 浙江省嘉兴市秀洲区中山西路 2777 号
---	--

试验依据标准: GB/T 14048.4-2020 《低压开关设备和控制设备 第 4-1 部分: 接触器和电动机起动器 机电式接触器和电动机起动器 (含电动机保护器)》

试验结论: 合格

本申请单元所覆盖的产品型号规格及相关情况说明:

TGCC1-63
 Ue: AC220/230V, AC380/400V, AC660/690V; Ui: 690V; Uimp: 6kV
 Ie: 43A;
 使用类别: AC-6b; 极数: 3P; IP20
 Qe: 220V/230V: 20kvar; 380V/400V: 35kvar; 660V/690V: 48kvar
 控制电源电压 Us: 50Hz: AC110V、AC220V、AC380V、AC400V、AC415V
 50Hz/60Hz: AC110V、AC220V、AC380V、AC400V、AC415V
 辅助触头: Ui: 690V; Uimp: 6kV; Ith: 10A
 使用类别: AC-15: Ue/Ie: 380V/0.95A、DC-13: Ue/Ie: 220V/0.15A;
 种类和对数: 2NO1NC, 1NO2NC, 3 对

主检: 王玉华	签名: 	日期: 2022-03-22	 <p>天津天传电控设备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机构名称, 盖章) 2022 年 03 月 24 日 检验检测专用章</p>
审核: 王静	签名: 	日期: 2022-03-24	
签发: 张春香	签名: 	日期: 2022-03-24	

备注: 该申请为变更申请, 变更项目表详见附页。

附 页		
	变更前	变更后
标准变更	GB/T 14048.4-2010	GB/T 14048.4-2020
线圈绝缘等级变更	B	H
静触头尺寸	φ 8*1.3	φ 8*1.5
动触头尺寸	φ 8*1.5	φ 8*1.7
约定发热电流变更	63	/
型号解释变更	基本规格代号：约定发热电流	基本规格代号
铁芯材质变更	50W470 50W530 50W600	50W600 50W470
线圈骨架材质变更	PBT	PA66
漆包线材质变更	QA-1	QA-1 QZ-1
壳体制造商变更	浙江天正智能电器有限公司 浙江雅博电器有限公司 浙江东丽电器有限公司 乐清市联兴塑料有限公司	浙江天正智能电器有限公司 浙江雅博电器有限公司 乐清市王新塑化有限公司 乐清市联兴塑料有限公司
触头制造商变更	福达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温州宏丰电工合金有限公司 佛山市诺普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毅美材料有限公司	福达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温州宏丰电工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温州中希电工合金有限公司 佛山市诺普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线圈骨架制造商变更	浙江天正智能电器有限公司 浙江雅博电器有限公司 浙江东丽电器有限公司 乐清市联兴塑料有限公司	浙江天正智能电器有限公司 浙江雅博电器有限公司 乐清市王新塑化有限公司 乐清市联兴塑料有限公司
铁芯制造商变更	乐清市安本铁芯厂 温州华正铁心制造有限公司 乐清市康正铁芯厂（普通合伙） 乐清市华泰铁芯制造有限公司	乐清市华泰铁芯制造有限公司 浙江华正铁芯集团有限公司
弹簧制造商变更	温州天力弹簧有限公司 尚顺弹簧（上海）有限公司 乐清市东风弹簧制造有限公司 温州合力弹簧制造有限公司	温州天力弹簧有限公司 浙江鸿飞电气有限公司 乐清市东风弹簧制造有限公司 浙江凯顺标准件股份有限公司
原 CCC 证书编号	CQC2018010304058570	
原安全型式试验报告编号	02501-18DQ014	
原电磁兼容试验报告编号	/	
原变更报告编号（如有）	/	
原检测机构	福建省产品质量检验研究院	
此确认试验报告与原试验报告合并使用方为有效		